**格式 供应商承诺书**

**（一）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**

西安市中心血站:

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参加(项目名称)(包号) ，项目预算为 元，投标报价为 元。

现做出承诺，若我司中标，保证在履约过程中不影响质量、不降低技术参数配置、保证提供符合项目标准的货物并诚信履约。如果中标而不诚信履约、搅乱采购市场，将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，3年内不许参与西安市卫生健康委直属单位招投标。

特此说明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: (单位全称)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：

日期:

**（二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**

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，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、公平竞争、诚实守信，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：

1．不与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，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；

2．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，采取“围标、串标、陪标”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、成交；

3．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、合同及验收文件、检验检测报告、从业人员资格证书、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；

4．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、排挤其他供应商；

5．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；

6．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，不会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；

7．不在提供商品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，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；

8．不采取捏造事实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；

9．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。

10．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，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: (单位全称)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：

日期:

**注：**

**1、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虚假承诺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。**

**2、以上两条承诺书均列入符合性审查，承诺内容及格式不得更改。**